

中国茶叶流通协会文件

中茶协标准字〔2021〕14号

关于批准发布《茶制品保质期 第1部分：固态速溶茶、抹茶和茶浓缩液》等三项团体标准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按照《中国茶叶流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相关要求，由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杭州茶叶研究院等单位起草并向我会申报的三项团体标准《茶制品保质期 第1部分：固态速溶茶、抹茶和茶浓缩液》《绿茶保质期》《红茶保质期》。经标准立项、起草、征求意见、技术审查等工作，符合要求，现批准发布（标准文本详见国家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std.samr.gov.cn/coordination>），具体如下：

序号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发布日期	实施日期
1	T/CTMA 027.1-2021	茶制品保质期 第1部分：固态速溶茶、 抹茶和茶浓缩液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0日
2	T/CTMA 028-2021	绿茶保质期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0日
3	T/CTMA 029-2021	红茶保质期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0日

